附件4

申报资料内容要求

一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介绍

包括成立时间、注册资本、资产状况、股东构成、企业性质等，发展历程、获得荣誉等情况。

二、项目申报条件有关佐证材料

1.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相关行业从业资质和条件、财务管理正规相关证明。

2.无重大责任事故、无失信行为、无违法违规使用财政资金记录、在企业信用网查询的无重大警告警示信息等证明材料。

3.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相关手续证明材料。包括项目立项文件复印件；土地证或土地预审文件或土地租赁合同复印件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规划选址意见书复印件；施工许可证复印件；有关批复或证明文件。

4.其他认为有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
三、项目建设基本情况

1.项目建设规划设计情况。包括项目名称、项目所属方向、建设性质（新建或改建）、实施建设地址（提供建设地址GPS 精准定位图）、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、规划设计图和规划效果图等。

2.项目目前开展情况。建设现状（至少提供外观全景图、正面左右侧面图、内部建设图、已有的设施设备图、施工现场图等图片，图片下方需要配文字说明。

3.项目申报时已完成建设内容和投资情况，下一步项目计划建设主要内容及投资概算情况。

四、项目建设预期取得的成效

五、项目申报单位承诺书

1.承诺内容主要包括：承诺申请项目无骗取财政资金，无刻意夸大投资规模，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内容均真实、完整、合法有效；无违法违规使用各级财政资金行为和记录；此次申报非重复申报，非多头申报；企业依法注册，合法经营，所申报项目无重大商业或法律纠纷；项目申报成功后，严格按照项目申报方案、进度计划执行，确保按时间节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；按项目建设要求提供相关建设信息，主动接受市县商务、财政、乡村振兴等部门对项目和资金的监管，接受绩效评价，进行问题整改；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等。

2.承诺如有违反上述内容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，愿意放弃资金支持，申报单位及法人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，包括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3.承诺必须由申报单位盖章，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亲笔签字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申报材料统一用A4 纸双面打印，编写目录和页码，封面列明申报方向和申报项目名称，申报单位或单位名称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；所提供各类复印件、佐证文件等均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后装订成册，一式3份。